

会议程序

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 关于产权组织总干事职位候选人陈述事宜的 非正式会议

2026年1月27日
产权组织会议厅

一、多媒体演示/宣传材料

鉴于出现技术困难的可能性和/或由此导致的延误，且考虑到本次会议旨在与候选人进行面对面交流，故候选人陈述环节不允许使用多媒体应用（如视频片段及类似手段）。

不过，候选人可向在场的代表团提供书面宣传材料（如宣传册、在线版本链接等），但须提前与秘书处作出安排。会议室外将设置专用桌，供放置此类材料，以避免干扰会议进程或占用额外时间。

允许候选人使用文本型幻灯片演示，但每位候选人应自行负责演示过程，且幻灯片须以联合国全部六种语文（阿拉伯文、俄文、法文、西班牙文、英文和中文）显示。

二、网络直播和录制

本次非正式会议不进行任何外部或内部网络直播。但产权组织将录制本次非正式会议，仅供各代表团在面试结束后通过网站的密码保护区域查阅。请各位代表不要对会议进行任何录制或其他数字传输，也不要通过社交媒体公开本次非正式会议的信息。

三、出场顺序和陈述时长

2026年1月19日，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主席在与副主席及各集团协调员的会议中，通过抽签方式，确定了候选人在成员国面前出现的顺序。候选人出场顺序将在非正式会议前通过各集团协调员告知全体成员国。由于候选人将单独在成员国面前出现，在某一候选人陈述期间，不得有其他候选人在场或获准进入会议室。

将向每位候选人分配60分钟时间，其中包括：候选人陈述10分钟；回答产权组织各集团预先提交的问题21分钟；以及回答成员国现场提问21分钟。

必须严格遵守时间安排，其中包括了候选人入场和退场的时间。

四. 预先提交的问题

非正式会议期间，各候选人将被问及同样的七个问题。请已提名候选人的成员国将这些问题与其各自候选人分享。除口头回答问题外，候选人还可提供书面答复，提名该候选人的成员国可将书面答复在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成员和观察员中分发。

五、现场提问

预先提交的问题环节结束后，成员国将有机会向候选人进行现场提问。希望现场提问的成员国必须在相应候选人的预先提交问题环节结束前表明意向。成员国进行现场提问的顺序将通过从已表明意向的成员国中逐一随机抽签确定，其中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成员优先于观察员国家。抽取后继提问成员国的程序将持续进行，直至该环节的时间（21分钟）用尽或者抽签池中没有成员国为止。为提高效率，请各位代表在30秒内提出各自的问题。

尽管不禁止代表团向其提出的候选人进行现场提问，但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主席请成员国配合，避免此类提问。

六、答问时限

回答预先提交的每个问题不得超过三分钟，以便回答所有七个问题。回答现场提出问题的时间最多不应超过三分钟，以便至少可以提出七个问题。

七、提问内容和行为

成员国应根据《2019年产权组织总干事提名和任命程序》中规定的一般原则，向候选人提问。因此，在遴选总干事候选人时提出的问题应遵循以下原则：尊重候选人及其提名国的尊严，并且提名过程应透明。

八、出席

如2025年12月18日第4251号通函所述，请成员国注意，此次非正式会议仅限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成员和观察员国家出席。此外，每个代表团的席位数有限，协调委员会每个成员限五席，每个观察员限两席。

九. 口译

口译将以联合国全部六种语文（阿拉伯文、俄文、法文、西班牙文、英文和中文）提供。

[文件完]